

ETF 网下现金认购业务申请表

特别提示：请在填写此表前，仔细阅读本次交易所涉及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公告、业务规则以及本申请表所附条款。

◆ 申请人基本信息：

申请人名称（证券账户名称）：_____

证券账号（沪市）：_____ 指定席位：_____

◆ 机构投资者填写

开户证件类型：营业执照 其他：_____ 开户证件号码：_____ 有效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经办人姓名：_____

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其他：_____ 证件号码：_____ 有效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联系电话：_____ 传真：_____

通讯地址：_____ 邮编：_____

◆ 个人投资者填写

开户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其他：_____ 开户证件号码：_____ 有效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联系电话：_____ 通讯地址：_____ 邮编：_____

◆ 网下现金认购

基金名称：_____

基金代码：_____

如您的风险承受能力与拟认购基金产品

风险等级不匹配，您选择：

继续购买 撤销申请（必填）

认购份额（单位：份）												
单位	佰	拾	亿	仟	佰	拾	万	仟	佰	拾	个	份
大写												份
小写												份

注：投资者划付的认购款项包括认购份额所需金额及认购费用。

◆ 银行信息提示：该指定银行账户为现金认购确认失败后的回款账户。

银行账户：_____

银行账号：_____ 开户银行网点：_____

◆ 申请人声明：

本申请人已仔细阅读并理解本次交易所涉及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公告、业务规则以及本申请表所附条款，愿意遵守相关条款。本申请人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真实合法，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，并自愿履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各项义务。

本申请人已仔细阅读本次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揭示书，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资基金的风险等级，本人承诺能够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。

申请人签章（机构加盖预留印鉴、个人预留签字或盖章）

填表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销售机构填写：

销售网点：_____ 客户经理：_____

经办：_____ 复核：_____ 业务受理章：_____

风险提示

1. 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）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，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，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。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，投资人购买基金，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，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。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，既包括市场风险，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、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。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、混合型基金、债券型基金、货币市场基金、基金中基金等不同类型，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，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。一般来说，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，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。
2.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，并在少数极端情况下有损失全部本金的风险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
3. 投资ETF，除面临基金投资的常规风险外，还面临ETF投资的特殊风险，详细内容请阅读相关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或相关公告等文件。在作出投资决策前，投资人应当认真了解基金的风险等级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
4.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账户业务时，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并承诺在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，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，如因资料不实或未及时更改信息所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5. 本公司受理投资者的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该业务的确认，最终结果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。
6. 本公司将妥善保管投资者的申请表单，并视情况采取电子加密等适当的安全措施对资料进行保护。除依法必须向特定主体（如司法机关等）披露外，本公司承诺对上述表单中的投资者信息严加保密，不得将该类信息用于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及相关基金文件禁止之用途。

投资者基金交易业务办理指南

一、提交资料：

1. 填妥的《ETF网下现金认购业务申请表》；
2. 申请人及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；
3. 银行划款回单；
4. 银行回款账户凭证复印件（原则上与证券账户户名一致）；
5. 证券账户代码卡复印件；
6. 首次交易时请您填妥相应投资者类型的《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》；
7. 销售机构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。

二、注意事项：

1. 本表涂改无效，请仔细填写表内信息。
2. 本表有填错、填漏或填写不清晰的情况，直销中心有权要求投资者在交易时间内补正后重新提交，基金名称与基金代码不一致或申请份额的大小写不一致的，申请无效。
3. 本公司直销中心的业务受理截止时间以相应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或相关公告的规定为准。
4. 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，应在有效期内将足额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专户。

中银基金直销账户信息

户名	开户行	账号	大额支付号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中国银行上海分行中银大厦支行	455959213743	104290003791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	31001520313050004241	105290061008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上海市交银大厦支行	310066577018150068030	301290050852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	1001190729013313658	102290019077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216200100101424181	309290000107